

证券代码：830870

证券简称：松宝智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铜陵松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4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阮运松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祝军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阮运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12 月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

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公司股东推荐提名阮运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董事候选人，为连任董事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阮德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12 月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公司股东推荐提名阮德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董事候选人，为连任董事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黄明玖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12 月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公司股东推荐提名黄明玖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董事候选人，为连任董事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为失

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传满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12 月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公司股东推荐提名王传满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董事候选人，为连任董事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姚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12 月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公司股东推荐提名姚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董事候选人，为新任董事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为保持与新施行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的修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股东会议事规则>和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为保持与新施行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以下各项制度：《股东会议议事规则》和《董事会议议事规则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等 5 项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为保持与新施行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以下各项制度：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及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总经理工作细则>和<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为保持与新施行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以下各项制度：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和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25 年 12 月 21 日 10: 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铜陵松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铜陵松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5 日